

全国台湾研究会

主编

姜殿铭

副主编

萧敬

曹治洲

修春萍

台湾 1996



九洲图书出版社

台湾一九九六

■主编：姜殿铭

■副主编：萧 敬 曹治洲 修春萍

■全国台湾研究会

九洲图书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台湾一九九六/姜殿铭主编. - 北京:九洲图书出版社,
1997.7

ISBN 7-80114-197-0

I . 台… II . 姜… III . 台湾-概况-1996-文集 IV . D675.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13615 号

台湾一九九六

出版:九洲图书出版社(北京市车公庄大街 6 号 北京市委党校 2 号楼

邮编:100044 **电话:**68366742)

经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河北省三河市残联印刷厂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字数:437 千字

印张:19.875

版次:1997 年 7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印数:1-5000 册

书号:ISBN7-80114-197-0/K·19

定价:26.00 元

前　　言

《台湾一九九六》系台湾各年度形势回顾与展望系列丛书之六。它既发表研究成果，也刊载资料性文章；既有对两岸关系以及台湾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社会等各领域的分析与研究，又收入了许多重要资料。透过《台湾一九九六》，读者或许会对1996年的台湾有比较全面的认识。

为便于读者了解两岸关系的发展全貌，我们特收入祖国大陆对台重要文献作为该书的一部分。此外，本书还收入台湾对大陆的有关政策规定，这部分资料系根据台湾报刊摘录，基本未作更动，部分引文亦未加引号，请读者使用时注意。

本书收入台湾1956～1996年间的部分重要统计资料。1956年前的统计资料以及部分重要组织人事资料，请读者查阅《台湾一九九五》、《台湾一九九四》、《台湾一九九三》、《台湾一九九二》和《台湾一九九一》。

参加本书撰稿和编写工作的有中国社会科学院、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厦门大学、南开大学、浙江大学、福建省社会科学院等十余家学术机构的专家学者和研究人员。

欢迎读者对本书的编写工作提出宝贵意见。

编　者

1997年5月于北京

目 录

综 述

1996 年两岸关系简评	黄嘉树 (3)
1996 年两岸经贸关系回顾	刘映仙 (16)
1996 年台湾当局大陆政策评析	王国贤 (30)
1996 年台湾政局回顾	刘 红 (39)
1996 年民进党活动综述	徐博东 (50)
1996 年新党述评	朱爱莉 (64)
1996 年台湾经济综述	修春萍 (80)
1996 年台湾工业发展综述	南 楠 (95)
1996 年台湾农业政策调整与发展形势	单玉丽 (109)
1996 年台湾第三产业评析	邓利娟 (123)
1996 年台湾金融形势与货币政策	胡晓辉 (132)
1996 年台湾对外贸易	陈 频 (145)
1996 年台湾社会问题与现象评述	王建民 (153)
1996 年台湾对外关系述评	李义虎 (167)
1996 年台湾文学艺术概述	朱双一 (179)
1996 年台湾教育改革综述	崔 萍 (192)
1996 年台湾军事情况综述	张敦财 (201)

专 论

- 台湾“总统”选举结果评析 彭维学 (215)
第三届“国大代表”选举评析 陈从新 (228)
李登辉 5.20 就职演说评述 王 升 (237)
评台湾“行政院”改组 吴能远 (250)
国民党“再造”析评 张黎宏 (260)
“国发会”述评 朱显龙 彭付芝 (269)

1996 年大事概述

- 1996 年大事概述 孙玉清 润 木 郑 三 等编 (281)
1. 屏东县长伍泽元因贪污受贿被判无期徒刑 (283)
2. 周人参电动玩具集团行贿案 (288)
3. 无党籍“立法委员”廖学广在家中遭歹徒绑架 (292)
4. 两蒋移灵案 (295)
5. 第三次“保钓”运动 (297)
6. 台湾“政治献金”案 (299)
7. 南投县中台禅寺剃度风波 (301)
8. 宋七力和妙天禅师利用神坛邪教诈财案 (305)
9. 桃园县长刘邦友官邸发生空前血案 (310)
10. 民进党妇女发展部主任彭婉如遭奸杀 (313)
1996 年大事记 (316)

祖国大陆对台重要文献

祖国大陆对台重要文献	竹 国 陆 文 辑	(367)
江泽民谈祖国统一问题		(369)
李鹏谈祖国统一问题		(376)
乔石谈祖国统一问题		(387)
李岚清谈祖国统一问题		(390)
钱其琛谈祖国统一问题		(392)
迟浩田谈祖国统一问题		(409)
唐树备谈中国有能力维护主权和领土完整		(414)
唐树备在美谈海峡两岸关系		(417)
中共中央台办、国务院台办负责人就江泽民总书记关于台湾 问题重要讲话发表一周年发表谈话		(419)
中共中央台办、国务院台办发言人敦促台湾当局领导人以 实际行动回应江主席八项主张		(422)
中共中央台办、国务院台办发言人就台湾当局图谋“参与 联合国”发表谈话		(425)
国务院台办发言人发表谈话 尽早实现两岸双向“三通”		(427)
国务院台办发言人就台“建国党”成立一事发表谈话		(428)
国务院港澳办和台办发言人就“九七”后港台海运问题发表 谈话		(430)
关于台湾记者来祖国大陆采访的规定		(431)
附：台湾记者申请采访联系电话		(434)

国务院台办新闻局负责人就台湾地区改变领导人产生方式 发表谈话	(435)
国务院台办新闻局负责人就颁布台湾记者前来采访规定 发表谈话	(436)
台湾海峡两岸间航运管理办法	(438)
黄镇东谈《台湾海峡两岸间航运管理办法》的实施	(441)
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发布《关于台湾海峡两岸间货物代理业 管理办法》	(445)
外经贸部部长助理就《台湾海峡两岸间货物运输代理业管理 办法》发表谈话	(448)
海协负责人就两会如何恢复接触发表谈话	(451)
海协负责人就“汪辜会谈”三周年发表谈话	(452)
我常驻联合国代表致函加利秘书长批驳少数国家提出“台湾 代表权”问题	(455)
外交部官员谈有关台湾问题	(457)
一个中国原则是实现统一的基础和前提（人民日报社论） (476)
为完成祖国统一大业贡献力量（解放军报社论）	(479)
寄希望于台湾人民（人民日报评论员）	(482)
捍卫祖国统一是人民军队的天职（人民日报、解放军报 编辑部）	(485)
反“台独”、反分裂斗争的深远意义（新华社评论员）	... (487)
坚持一个中国原则重在拿出实际行动（新华社特约评论员） (489)

台湾对大陆有关政策和规定

台湾对大陆有关政策和规定	郑策和辑	(493)
李登辉就职演说全文		(495)
李登辉谈两岸关系与对外政策		(502)
连战谈两岸关系与对外政策		(521)
张京育谈台对大陆政策		(538)
章孝严谈台湾对外关系		(543)
台简化大陆专业人士去台手续		(545)
台公布大陆专业人士赴台讲学审查要点		(546)
台放宽大陆影视节目去台播映限制		(547)
台决定开放大陆中小学校长和教师访台		(548)
台公布“两岸经贸白皮书”		(549)
台“陆委会”出版“港澳政策说明书”		(551)
台通过两岸证券期货业务往来许可办法		(552)
台宣布开放大陆货柜直接进出台湾		(553)
台修订两岸贸易许可办法		(554)
台开放大陆法律、土地及营建专业人士访台		(555)
台进口大陆工业产品改采负面表列		(557)
台放宽证券业和制造业等赴大陆投资		(559)
台开放大陆物品赴台参加国际展览		(560)
台原则通过大陆地区学历采认办法		(561)
台修正《大陆地区人民来台从事经贸相关活动许可办法》		
		(562)

台公告实施两岸贸易许可办法修正草案…………… (564)

统计资料

统计资料	晓 罗 辑	(567)
1996 年台湾重要经济指标统计表		(569)
1956~1996 年台湾经济增长率		(572)
1956~1996 年台湾人口统计表		(573)
1956~1996 年台湾工业增长率		(574)
1956~1996 年台湾农业增长率		(575)
1956~1996 年台湾服务业增长率		(576)
1956~1996 年新台币兑美元汇率		(577)
1956~1996 年台湾三大产业比重表		(578)
1956~1996 年台湾固定资本形成毛额统计表		(580)
1956~1996 年台湾进出口贸易统计表		(581)
1978~1996 年海峡两岸经港转口贸易统计表		(583)
1956~1996 年台湾对美国贸易统计表		(584)
1956~1996 年台湾对日本贸易统计表		(586)
1956~1996 年台湾对香港贸易统计表		(588)
1956~1996 年外国 (地区) 对台湾投资统计表		(590)
1956~1996 年华侨对台湾投资统计表		(591)
1959~1996 年台湾对外投资统计表		(592)
1964~1996 年台湾对外技术合作统计表		(593)
1956~1996 年台湾公路汽车运输业客运量统计表		(594)
1956~1996 年台湾公路汽车运输业货运量统计表		(595)

1956~1996 年台湾铁路客运量统计表	(596)
1956~1996 年台湾铁路货运量统计表	(597)

台湾重要机构与组织人事

台湾重要机构与组织人事	钟 之 辑 (599)
“总统府”	(601)
“国家安全会议”	(604)
“行政院”	(605)
“立法院”	(611)
“国民大会”	(611)
“司法院”	(612)
“考试院”	(612)
“监察院”	(612)
军队系统组织与人事	(613)
台湾第三届“国大代表”名单	(614)
中国国民党第十四届四中全会中常委委员名单	(620)
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	(620)
民主进步党中央党部组织人事名单	(624)

综述

1996 年两岸关系简评

黄嘉树

1996 年是台海两岸关系的多事之年，在军事、政治、经济等层面，紧张与松弛交错，进展与倒退共存，发生了许多重大变化。两岸关系的发展呈两头低、中间高的品字形曲线。双方各守底线，形成僵局。兹分节论述之。

一、“武力牌”的份量加重

经过十多年来两岸的交流互动，战争的威胁已经淡出人们的记忆。虽然两岸每年都各搞各的军事演习，但人们通常视这些演习为例行公事，甚至去年 6 月李登辉访美后，大陆举行包括导弹试射在内的几次演习后，人们对台海和平的信心仍未稍减。但是，解放军在今年 3 月 8 日～25 日举行的三波军事演习，却使相当多的人惊讶地意识到，假如台湾当局沿着“和平分裂”的道路一意孤行，台湾海峡重启战端并不是完全不可能的。

3 月军演使方圆数百平方公里的四片海域被阶段性的封闭，特别是 8 日～15 日的导弹试射，弹着点的选择明显是针对台湾的基隆和高雄，在这一个星期内这两个港的海、空航运已受影响，实际具有了“封锁演习”的意味。这样强烈的动作是祖国政

府用异乎寻常的方式向台湾当局、台湾民众以及国际社会表明不惜以武力捍卫祖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反对台湾独立的决心和能力。它产生了多方面的效用：（一）沉重打击了台湾岛内的“台独”势力。民进党推出的“总统”候选人彭明敏只得到 21% 的选票，是民进党成立十年来得票最低的一次；（二）台湾多数民众认识到搞好两岸关系才是台湾安全安定的保障。演习期间，台湾股价暴跌，房地产市场严重萧条，美元、黄金汇率高扬，一百多亿美金外流，社会人心浮动，移民数量骤增……凡此种种，使台湾上上下下都认识到，欲求岛内经济民生的安宁顺利，必须搞好两岸关系；（三）通过演习，国际社会了解到妥善处理台湾问题对于维护东亚乃至世界和平的重要性和敏感性，也认识到要想妥善处理台湾问题，就必须恪守“一个中国”的原则。演习过后，美国更通过多种途径向中国表示无意背离“一个中国”的原则。

当然，两岸关系的紧张特别是军事对峙的加剧，对双方都有伤害，像 3 月军演那样针对性鲜明且规模巨大的强硬措施，祖国大陆也是不得已而为之。但从演习发生了上述三种（当然不仅仅是三种）效用的角度观察，可知这把双刃剑对台湾造成的伤害更重。所以台湾当局在演习前后极力制造缓和的假象，以求淡化军事演习对岛内民心士气造成的冲击。出于同样考虑，也是迫于美、日等国的压力，台湾当局取消了原定于 4 月在马祖举行的“神弓防空导弹演习”和“万平防护射击演习”，预定于 5 月在宜兰举行的“汉光十二号”三军联合演习，也从“实兵对抗”改为“沙盘推演”。

但是，李登辉心底并不想真正同大陆改善关系，他要追求的

是提升岛内军队的战斗力与大陆对抗，并以台湾的所谓“军事实力”作为将来与大陆谈判时讨价还价的筹码。为此，台湾当局加紧向外国购买军火、不惜工本地建立和完善其对抗大陆的空防系统、提升其陆军的反登陆作战能力、并谋求反制大陆的导弹报复能力。

8月19日，李登辉在“全球外交使节及代表会议”上致词时，提出今后台湾的对外工作重点有三个：一是加强“国防”，二是务实外交，三是自由民主改革^[1]。在此李登辉把加强“国防”置于首位，说明在台湾当局心底，“武力牌”的份量也加重了。

总之，原来两岸矛盾中已退踞到角落之中的军事对抗却突然回到前台的显眼位置，并且对两岸民心和海峡局势走向发生深刻的影响，这是今年两岸关系的第一项特色。

二、政治谈判成为热门话题

在中国政府、岛内民众和国际社会的压力之下，台湾当局不得不正视两岸政治谈判的问题。5月20日，李登辉在其就职演说中表示：“海峡两岸，都应该正视处理结束敌对状态这项重大问题，以便为追求国家统一的历史大业，作出关键性的贡献。”李登辉还表示了要到大陆作“和平之旅”的想法^[2]。岛内外舆论认为，李登辉的表态是对江泽民主席关于促进祖国和平统一的八项主张和看法的正式回应，说明两岸已就通过谈判结束敌对状态有了共识。

平心而论，台湾当局从原来的“不接触、不谈判、不妥协”

变成李登辉“5·20演说”中的“我们绝不畏惧谈判，我们主张，只有通过对谈沟通，才能真正解决海峡两岸的问题”，^[3]而且李登辉也不再提要大陆承诺放弃对台用武作为两岸政治谈判的前提条件，这些都可以说是某种进步。然而，李对江泽民主席八项主张和看法的“回应”仍是表面文章，从本质上论，李只是想抢谈判的旗帜以便在政治上争取主动，其实却根本不想谈，而且还要让对岸背负破坏谈判的罪名。为此，台湾当局在谈判的前提、原则和目的等方面，都设置了重重障碍。

大陆方面一直把坚持“一个中国”作为两岸政治谈判的原则和前提，“一个中国”指中国只有一个，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中国的主权和领土不允许分割；在国际上代表中国的只能有一个中央政府，不能有两个中央政府或所谓对等政府。

而李登辉在“5·20演说”中却只字不提一个中国，回避台湾是中国一部分这个事实，声称“中华民国本来就是一个主权国家”，李还对外国记者说“一个中国只有在中国统一之后才能出现”，现在只有“两个平等的、具有主权的政府”^[4]。显然，台湾当局是要在北京承认其为“主权国家”的前提下才肯坐下来谈，即以“两个中国”对抗“一个中国”。如果北京接受这样的条件，等于未谈统一却先承认分裂的合理合法，岂不是南辕北辙？

在谈判的目的方面，“江八点”主张；双方可先谈结束敌对状态问题，谈判应遵循三点原则：（一）谈判必须解决问题而不是无限期地坐而空谈；（二）要用协议来约束双方，即要“共同承担义务，维护中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不许搞分裂；（三）双方对今后两岸关系的发展进行规划，使它朝着良性互动、促进统